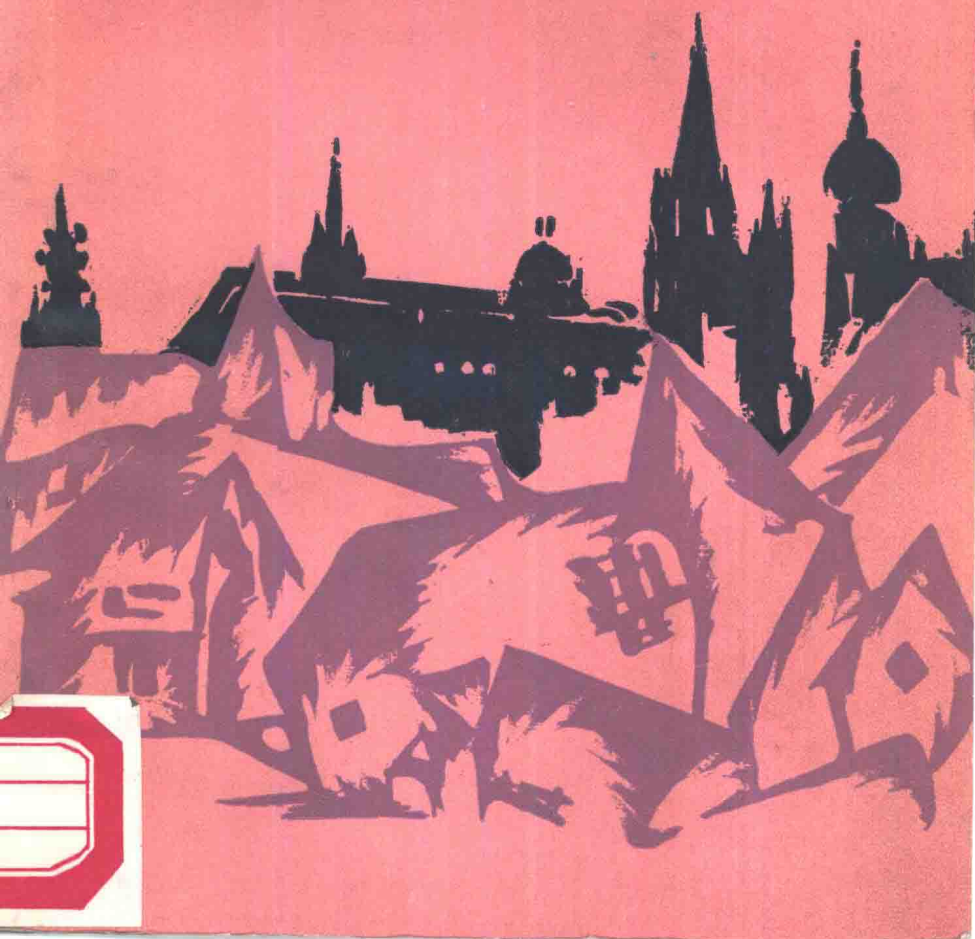


聚龙里轶事

周毅如 著



周毅如 著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聚
龙
里
轶
事



聚龙里轶事

周毅如 著

•
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

(北京东单新开路胡同号)

隆昌印刷厂印刷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•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7印张 2插页 151千字

1987年9月第1版 1987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12,245册

ISBN 7-5059-0021-8/ I·9

书号：10355·1021

定价：1.25元

从荷兰园搬家到聚龙里，在澳门就相等于从天堂跌落到地狱里去了。

荷兰园一带几乎全是小洋楼，什么西班牙式、意大利式、哥特式……而且不少是带着个小花园的。整个住宅区显得幽静、高雅、舒适。这是本埠的“贵族区”。

我家原来租用的那栋浅绿色的小楼，虽然没有林木掩映的院落，但外墙上爬满了常青藤、加以半圆形雕花栏杆的平台、尖尖的屋顶，颇有几分象外国童话中，令人充满幻想的小楼。

搬家前，虽然妈妈已经再三对我说过，由于日本人占领了香港，远在内地的爸爸因汇兑不通，无法汇钱给我们，荷兰园的房子是住不起了，只好搬家，而且说了搬去的地方是穷人聚居的小巷子。但是当妈妈说了一声：“到了！”搬运脚行的力工把装着箱子、杂物的板车停在巷口时，我一看聚龙里的那副模样，还是觉得震惊，且又被当头浇了一盆冰水，从头凉到脚。

什么聚龙里？名字倒有几分威势，可是眼前是一条狭窄的小巷，两边全是成层的“狭”小，不过都象是用烂木板钉成

的，歪歪斜斜，如若不是挤成一排相互依靠着，非倒不可。说也奇怪，这样的破楼，居然都有骑楼。一根根晾着湿漉漉衣服的竹竿，横架在对面的骑楼上。那些衣服破破烂烂、五颜六色，还往下滴着水。别看几乎一个星期没下过一滴雨，巷子里坑坑洼洼的地面，仍是水渍渍的。我站在巷口，便可以闻到随风涌来一股股霉烂、腥臭的气味。

“太窄了，车进不去！”脚行力工说着，脸上露出一副鄙薄的神情，似乎在这条陋巷前，他的身价也陡然增高了，和刚才他在荷兰园时的卑恭神态，成了鲜明的对照。

妈妈无奈又递烟又说好话，请他们俩帮忙搬进去。

巷子并不深，而且我们租的是左边的第九家，路并不远的。

两个力工强调在雇他们车的时候，没有说明要搬一段路，就是不答应。那个年轻的，左一句右一句，那个年纪大的，干脆蹲在巷口的一侧，吸着烟，眯着眼睛，似乎在一边看热闹。反正他们心里明白，象我妈妈那么瘦弱的女人，加上我这个十四岁的小孩，无论如何是弄不动这三口箱子，一个大帆布行李袋和一架缝纫机的。何况还有一个装着锅、碗、盆、瓢的大网篮，足有一百好几十斤呢。至于我的弟弟，八岁的冬冬，还坐在车上，靠着行李袋睡得呼呼的。

“加一点钱，请二位帮忙。”妈妈终于松了口。

“好吧，有什么办法呢！送佛送到西天，再加三块钱吧！”年轻的装做一副无可奈何的样子，其实明摆着他就是要等妈妈那句话。

从荷兰园到聚龙里这么远的路，还包括从楼上搬下来，装上车，才五块钱。现在几步路就要加三块钱，显然是敲竹

杠。

“你心太恶了！”我一生气，冲口而出。

“好，阿胜，唔要讲了，搬落车就得了！”那个年纪大的开了腔，照旧是蹲在那儿吸烟。

那个叫阿胜的年轻力工，果然从车上把一口箱子拎了下来。

靠着箱子的行李袋一倒，冬冬险些摔了下去。

“细佬哥，咪乱插嘴！”妈妈一边把冬冬抱下车，一边对我吆喝了一声，转脸又对那个阿胜说好话。

“我系（是）黑心人嘛！”阿胜冷嘲热讽地边说边往下搬东西，而且故意重重地往地下摔。

妈妈急得一脸通红，不知如何是好。

正当其时，传来了一阵喧哗喝骂声，接着从巷内跑出来一个披头散发的女人，还光着一双脚板。她身后追出一条彪形大汉。那大汉光着赤膊，手中操着一根乌黑的粗木棒，边跑边骂：

“丢那妈，我饮酒要你管？你跑，你跑，我打死你！”

他骂着抡起了棒子。

我看他那凶神恶煞的样子，心里委实害怕，忙往妈妈身后躲去。

那女人一看情况不好，也往我妈妈身后闪去，正好把我撞了个趔趄。

我颠了两步，总算没摔倒。

冬冬却吓得哇哇地哭了起来。

我刚站定，再一看，那大汉站在我妈妈面前，愣了一下，却慢慢垂下了操着木棒的手，停了停，向我妈妈点了点

头，居然脸上泛出了不好意思的神色，呐呐地说：

“陈太……你都搬来了……”

“阿有叔。”妈妈忙跟他打招呼。

大汉看了看脸上挂着泪珠的冬冬，伸出大手去摸他的脸。

冬冬吓得向我身后躲。

“小肥仔，唔要怕！”大汉俯下身子。

冬冬干脆趴在我的背上，连哭都不敢哭了。

我虽说心里害怕，但冬冬在背后抓着我的衣服，转身不得，再说我还是哥哥，总得有点男子大丈夫的气概嘛！我鼓足勇气看着这张须发硬梆梆，宛若岩石上插着密密麻麻钢针的脸，闻到一股喷人的酒气，听到那粗重的喘气声，突然冒出了一句：

“你这个酒鬼！”话一喊出，连我自己都吓了一跳。

大汉一怔，蓦地直起身子，哈哈大笑，笑完连连说：

“对，酒鬼，我是个酒鬼！”

“毛毛，不准没规矩！”妈妈呵斥了我一声，“还不快叫阿有叔！”

我一听妈妈又叫我做毛毛，而且是当着外人，心里真是一百个不高兴，张嘴正要说话，这大汉却呵呵一笑：

“好，我就喜欢有胆量的！”他看了看又问道，“怎么不搬进去？”

我妈把情况说了说，刚说到力工要加三块钱时——

“丢那妈！”大汉吼了一声，真象打了个雷似的。他两道浓眉一皱，用手一指力工阿胜，“咁黑心！”向前逼近。

刚才还神气活现的阿胜，惊骇地向后退了一步：“我……

…我……”连话都说不出了。

这个阿胜，在广东人中已经算不矮的了，但站在这位阿有叔面前，却矮了一个头。

“我出力，你出钱，愿不愿，是我们的事！”那年纪大的力工走了过来。

“丢那妈，唔要你们搬！”大汉又吼了一声，上前一步，一手抓过一口大箱子，一手抓过大网篮，一使劲，两件东西全都拎下了车。

两个力工都惊呆了。

我从心底里佩服极了！你看他那高大的身躯，宽阔的肩膀，块块饱满的肌肉，再加上浓眉下的一双炯炯有神的眼晴，活象希腊神话中的大力神！

“你躲在后面干什么？还不赶快帮陈太搬东西。”这是大汉向站在我妈身后的女人喊的。

那女人没有应声，拉了拉撕破的衣襟，忙走过去，将那口大箱子拎起，往巷子里走去。

“阿香，你拎这个。”大汉又从车上拎下装着我兄弟俩衣服的箱子，喊了一声。

这时，我才发现巷口站着一个和我年龄差不多的女孩，穿着件打了补钉的衣服，也是光着一双脚、脸上还挂着泪珠呢！

“毛毛，你去帮着搬！”妈妈忙叫我。

我连忙走过去，一拎，挺沉，刚离地，我身子就晃荡起来。

那女孩一把将箱子夺了过去，左手一托，箱子竟上了肩。

“唔要你搬！”她转脸对我说了一声，“叭哒、叭哒”光着脚板，向巷子里走了。

我的力气还不如个女孩子，脸上不禁一阵发热。

这时，大汉三下五去二，已经把车上的东西全卸下来了。

“走吧，没你们的事了！”大汉对愣在那儿的两个力工喊。

两个力工默默地接过妈妈给他们的五块钱，快快地拉着车走了。

“你们在这看着，我去去就来。”大汉叮嘱了一声，一弯腰把那硕大的网篮扛上了肩，用左手扶住；然后右手拎起一口大箱子，大步流星地向巷内走去。

“哗，好大力！”冬冬也赞叹起来。

“这是我们的房东阿有叔！”妈妈看着他的背影向我们兄弟俩介绍着。

这就是我们家的新居。

一个钟头以前，我和妈妈弟弟刚经过那摇摇晃晃狭窄的楼梯到了楼上，屋子里便立即被尾随而来的左邻右舍一男女老幼挤满了。

我被挤在屋子的一个角落里，坐在那口装书的箱子上。我眼前大大小小的躯体，裹在破衣烂衫下晃动着；耳边充塞着无所顾忌的嬉笑声，夹杂着不堪入耳的脏话声；最使我难以忍受的是由劣等烟草、汗臭、鱼腥等等混合而成的气味，象热浪一阵阵向我袭来……

我想呕吐，甚至感到再持续下去，我非晕倒不可。

“陈太刚搬来，你们挤在这里，还让不让人家休息了！”阿有叔终于吼了起来。

人们仿佛充耳不闻，还在那里七嘴八舌、说三道四。

要不是阿有叔连骂带赶，准确地说是连推带拉才把他们轰下楼去，还不知道这场“庙会”什么时候才能散场。

屋子里只剩下了我们母子三人。

妈妈象全身散了架似的，疲惫不堪地倚坐在大木箱上，脸色难看极了。

冬冬却高高地坐在靠墙角的长圆形的大行李袋上。因为那里面装着好几床被褥，无疑是软软的、挺舒服的，他竟然倚着墙，又睡着了。

“我喘口气，再来收拾吧！”妈妈有气无力地对我说。

她为搬家的事，整整忙了一个星期。

拜托人找房子，看房子，房子租好了，又得出售多余的家俱、杂物；搬家前的整理衣服，包扎容易损坏的东西；搬家时雇车……全靠她一个人。

我和冬冬继续在上学，一直到昨天。

妈妈是累垮了，该我动手帮帮她才对，我是男的嘛！当然，冬冬也是个男的，但你看看他那胖乎乎睡在那里的样子，简直是个肉团团，能干什么？也难怪，他七岁还没足呢！

我站了起来，东看看、西看看，该干什么呢？我又茫然了。说实在的，今天以前我干过什么事呢？除了上学和玩，其它一切都是妈妈和昨天辞退的吴妈包下来了。

唉，吴妈要还在我家，该多好啊！

“陈太，我来帮帮你。”随着话声，阿有婶走了上来。

我眼前一亮，简直有点认不出来了。

阿有婶头发梳理好了，乌黑发亮的头发下，是一张给阳光晒得黑里透红的面庞，五官也长得十分匀称，加上她健康而丰腴的体态，在一件显得窄小的洁净的衣衫下充份表露出来了，构成了一种特殊的美。

尤其是她那双流露出热情与亲切的漆黑的大眼睛，使你因陌生而产生的距离感，一刹时，消失得无影无踪。

“这太麻烦你了！”也许妈妈受到了她生气勃勃的感染，居然带着笑容站起来招呼她。

这时，楼梯口又出现了阿香，她也梳洗过了。容光焕发面带笑容的她，活脱脱是阿有婶的翻版，只不过是缩小了一号而已。

“麻烦什么？远亲不如近邻嘛！”阿有婶说着便动起手来，“肥仔，你真有福啊，在这里都能睡着！”她把冬冬从行李袋上抱了下来。

冬冬揉着眼睛，却突然对阿有婶笑笑。

阿有婶高兴地亲了他一下：“真乖！”

我们分了工，妈妈和阿有婶整理里屋；我和阿香在厅堂，架好我睡的帆布行军床。

冬冬里屋外屋来回奔跑，什么也干不了，但仿佛比谁都要忙。

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阿香边解开帆布床边问我，大大方方的。

“陈德。”我反而有点不好意思了。

她接着问了我的岁数以后，便说：

“你比我大一岁，我叫你阿德哥，你叫我阿香。”

我“嗯”了一声，心里却挺高兴。

不到一个小时，家就算安好了。

这时，我才能从从容容地观察一下我们的新家。

房东阿有叔一家，是住在楼下；我们家在楼上，也是一房一厅，还带个厨房，但从面积上算，还没在荷兰园住的房子一半大。

妈妈和冬冬睡在里屋，我则睡在一板之隔的“厅堂”里。

我之所以说是“厅堂”，是因为我找不到恰当的称呼，其实就是一上楼，要进入里屋的一个空档地方。我比较满意的，就是前面骑楼上装着四扇玻璃窗，这与巷内其他人家是不同的。这既可以看到巷子里，又减弱了巷子里传来的嘈杂声响。

最怪的，就是我家的门。门，在我印象中都是立着的，但我这新居的门，却躺盖在上楼的楼口上。打开了，楼梯上下畅通；关上了，楼上楼下就隔断了。据妈妈说，这是决定搬到这里住后，她自己设计，请木匠做的。

搬到这里，妈妈心里不踏实啊！

我心里也是忐忑不安的。

过去在荷兰园的邻居，一个个都是那样衣冠整洁，彬彬有礼。现在虽然风平浪静，聚龙里的邻居，留给我的印象，却大都是些蛮横、粗暴、贫穷的人。

令人感到欣慰的，是房东阿有婶和她的独生女阿香，既亲切又热情。她母女俩帮我们收拾好了以后，妈妈要留她们吃饭，她们不仅不肯，反而送上来一碗炸鱼块和一大盘烧虾仁。

至于阿有叔呢？我时而觉得他粗暴可怕，时而又感到他热情可亲，印象中是极端矛盾的啊！

夜晚，经过一天的劳累，我疲乏地躺在床上，但辗转不能入睡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突然一声女人的悲惨叫喊声，吓得我从床上蹦了起来。

“阿宽，你回来啊——”接着是一阵嚎啕大哭声。

我惴惴不安地走到骑楼，隔着窗子向下看。借着昏暗的路灯灯光，我看见一个披头散发的女人，身上的衣服都撕得东一条、西一块地露着肉。她两手举起，朝着天喊着、哭着……

我看着看着，身上感到一阵阵发冷……

这时，妈妈也来到我的身边，搂着我，小声说：“别怕，别怕……”

我挨着妈妈，感到她也在颤抖着……

“到里屋去睡吧！”妈妈又小声地说。

我和妈妈、弟弟挤在一床，连灯都没敢熄，结果我做了一夜的恶梦。

那就是我在聚龙里过的第一夜！

我在那个时候，是多么怀念荷兰园啊！但我也明白，不管我心里多么不愿意，多么厌恶，都得在这聚龙里开始过另外一种生活了！

二

今天阿有叔要领我去“拜师”。

搬家和我失学是同时发生的。原先我在荷兰园居住时，就读的是圣彼得小学，在本埠颇有名声。这不仅是因为它是教会办的，校舍、教师、教学设备都是第一流的，而且昂贵的学费、校服费、点心费……决定了在校的学生，大都是权贵、豪绅的子弟。

这所贵族区里的贵族学校，有许许多多古怪的规定。什么早祈祷啊，晚祈祷啊。当然更少不了做礼拜了，还要向神父忏悔呢！最古怪的是每个学生都要轮流做“生日”，每半个月轮一个。凡是轮到学生，在那一天就要举行一次“仪式”，要接受全班同学的“祝福”，也必须请全班同学吃“点心”，实际上是一场比阔气的竞赛。记得今年二月十五日，与我同桌的严小丽过“生日”。她那被称为澳门渔业大王的爸爸，送来了一个特制的生日蛋糕，足有一个圆桌面那样大，上面还用奶油砌了一座宫殿，还给全班同学每人发了四只金山橙和一盒巧克力。

我明明是五月廿九日出生的，但偏偏规定我十月十五日做“生日”。这对近半年来连吃饭、交房租都要我妈妈上当铺的人家来说，真还不如不“出生”才好呢！

九月开学后，我就为这“生日”发愁，更愁的当然是妈妈，只有冬冬不懂事，还总追问我还有几天过“生日”，要我给他带巧克力。我气得给他头上敲了两个毛栗子，让他哇哇地大哭一场。好在我十月十二日就搬了家，至于三天后，

换成谁过“生日”就与我无关了，因为圣彼得小学是不收居住在聚龙里那个穷人窝里的学生的。

转学吧！离聚龙里不远的总理故乡纪念中学附小收费是比较低的。经过妈妈的努力，冬冬成了一年级的插班生，而我却因为学校不收六年级插班生，只好失学了。

自此以后，我眼巴巴地看着佩戴附小校章的冬冬，每天清早背着书包去上学，心里真不是个滋味。

妈妈也闲不着。她改变了在荷兰园每天都要打几圈麻将牌的习惯，拿出了她二十年前女子职业学校优等生的本领，不到半个月，就成了不挂牌的第一流裁缝，而且还不是她自封的。阿有婶就说过她打工的派立蒙西服店，也难找我妈这样的行家里手。加以左邻右舍需要缝缝补补，妈妈从来是来者不拒的。聚龙里虽然没有几个人能做得起象样的新衣服，却有本事替我妈揽来一大批顾客。这些邻居中，有的是茶楼的堂倌，有的是餐厅、咖啡馆的招待……真可说是个个交游广阔。因此，我们住的十八号楼上，整天“嘀嘀嗒嗒”地响着缝纫机的声音。随着时日推移，“陈太”这个把妈妈看成“外路人”的称呼，也无形中消失了，代之以热呼呼的“陈嫂”。聚龙里的人们承认我们是“自己人”了。

只有我一个人明白，我妈心里并没有把这条小巷的人们看作“自己人”。否则，她也不会总唠唠叨叨地跟我说，什么住在对面楼上的阿英，不是个好女人啊！住在巷口靠右第二家的阿龙，手脚不干净啊！摆药摊的，长着个酒精鼻子的鸿叔，是个卖假药的……其实她还不如直接了当地讲，这些人是妓女、小偷、骗子。我又不是小孩子了！阿有叔就拍过我的肩膀说：“你是你家的男子大丈夫啊！”

不过在我妈眼里，我还是个小毛毛，就差没要我吃奶了。整天把我关在屋子里，嘴里说要我好好温习功课，准备明年考中学，其实是怕我被聚龙里的人带坏了！

怎么温习？六年级的课，只上了一个月，还整天担心那个硬给我分派的“生日”，学过的功课，在我脑子里成了一盆浆糊，更不要说没学过的新课呢！

好在妈妈整天俯在缝纫机上，我就整天消磨在我心爱的两本书上。当然，我也曾尝试过想偷偷溜出去，玩它个痛快。但只要我悄悄往楼梯口一走，妈妈就好象背后也长着眼睛：

“毛毛，不准出去！”

我尝试了几次，都以失败告终，干脆死了那条心，把一本《哈克贝利·芬历险记》，一本《鲁滨逊漂流记》看得滚瓜烂熟。看着看着就想入非非，真想有朝一日，要偷偷离开家去流浪一番，去“捞世界”。

“捞世界”是聚龙里人们的口头禅，我一下子就喜欢上了这个词，不过当着我妈的面不敢说罢了，否则她又要急得眼泪直掉，说我学“坏”了！

想是一回事，真要去做，我还没这个胆量。别忘了，半个月以前，别人还叫我“少爷”呢！我既不会驾船、扎木筏，也不会钻木取火，至今没有自己煮过一次饭呢！

唉，我是个无用的人啊！

正当我五心烦躁的时候，阿有叔从海上捕鱼归来了，结束了我这象小和尚念经一样单调的生活。

昨天下午，我正被妈妈逼着练习写毛笔大字，裁好的废报纸都写了一叠。妈还不准我休息，说我不用心，把字的架

子都写散了。

我气恼地看着眼前那本破旧的颜真卿字帖，心里真把这老头子恨透了。不知为什么，在我的想象中颜真卿肯定是个老头子，穿一身官袍，一张板着的方脸，没有一丝笑容。我心里直骂：这该死的糟老头，你做你的官，写什么字？现在你的骨头都早就化成了泥巴，可是留下的字，还没完没了地折腾我！

骂归骂，写还得写，否则妈妈又会停下缝纫机来训我。这回我可不再老老实实去摹帖了，干脆饱蘸浓墨，笔走龙蛇，狂草起岳飞的《满江红》。

刚写了“怒发冲冠”几个字，楼梯上响起了沉重的脚步声，整个小楼都震动了。

缝纫机声停了，我和妈妈视线都投向了楼梯口。

“陈嫂。”传上来清亮的女声。

“请上来！请！”妈妈忙站起身。

楼梯口却出现了铁塔般的阿有叔。等他走上来后，我才发现他身后还有阿有婶。

半个月不见的阿有叔，今天简直变了个样。他穿着件崭新的白竹布对襟衫。这是妈妈为了感谢他夫妻在我家搬来后，给我们种种帮助，特地做了送给他的。脸上的络腮胡也刮得干干净净，露出了一片铁青色。他那张粗犷宛若希腊大力神的脸上泛出笑意后，居然会使人感到他有几分腼腆。

阿有婶就更使我吃惊了！既不象我们搬家那天挨打时，披头散发，破衣烂衫；也不象平日那样匆匆忙忙，面带愁容。她穿了一件浆洗过的蓝士林布衫，熨熨贴贴，精心梳理过的发髻，油光可鉴，还斜斜地插着一支假珠花。那张秀眉